

# 国盛资管嘉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24 年第四次开放期公告

根据《国盛资管嘉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国盛资管嘉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约定，国盛资管嘉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即将开放，现将开放期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集合计划的本次开放期为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0 日期间的交易日。本集合计划参与或退出的申请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

二、开放期间，投资者可以申请办理参与或退出本集合计划。

三、参与的方式、价格

1、参与的方式：

采用金额申请的方式，即参与以金额申请。

2、参与的价格：

开放期内，本集合计划的参与价格按照“未知价”原则确定，即参与价格为开放期内参与当日的单位净值。

四、投资者签署本集合计划合同后，方可申请参与本集合计划。参与申请采取“参与时间优先、时间相同情况下参与金额优先（金额大者优先）”原则进行。申请是否有效以登记结算机构的确认为准。参与申请确认有效后，构成本集合计划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五、本集合计划参与和退出的费用

1、参与费率：0%；

2、退出费率：0%。

六、本集合计划单个投资者首次参与的初始申购金额为 30 万元人民币，追加参与的最低申购金额为 1 万元人民币，且申购金额以 1 万元为基本单位整数倍递增；投资者每次退出的最低集合计划份额为 1 万份，投资者可将其部分或全部本集合计划份额退出。当投资者某笔退出后导致其剩余持有金额少于 30 万元时，该部分份额将被强制退出。

七、开放期间，已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投资者参与本集合计划，需根据销售机构要求办理参与事宜；首次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需根据销售机构要求办理参与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账户（若未开立账户）、签订本集合计划合同签署条款、签署风险揭示书及风险承受能力调查表等相关文件等。

八、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调整会影响集合计划每一个封闭期间的业绩报酬的计算结果。

九、本集合计划的销售机构为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十、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致电我公司客服热线：0755-83270221；或登录我公司网站 <http://www.gszq-am.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日

